

以新时代审判工作赋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以正确政绩观推进司法工作提质增效

中共湖南省永顺县委书记 向加茂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的出台，为推进新时代审判工作现代化、实现审判工作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根本政治保障。永顺县委将把落实《意见》作为服务大局、赋能发展的重要抓手，切实扛起法治建设政治责任，支持法院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以法治活动激活县域活力，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筑牢坚强法治保障。

一、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把审判工作纳入全县发展大局统筹部署，健全党委领导审判工作的常态化机制，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定期听取法院关于审判执行、队伍建设、基础设施保障等方面的报告，用好用活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法庭公开日、政治轮训等方式方法，深入学习习近平党建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学习贯彻《意见》精神，扎实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切实提高法院干警的“政治三力”，确保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国家法律在审判工作中得到正确、有效执行。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建立健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制度，全力支持法院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坚决杜绝以权压法、以言代法、干预司法，切实维护司法权威。

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一是深耕基层治理。2025年以来，县法院累计化解矛盾纠纷3823件、办结信访件364件，我县芙蓉人民法院被评为全国首批100个“枫桥式人民法庭”，“预防一调处一护航”三阶工作法入选最高人民法院第九批新时代人民法庭建设案例，获评“全省信访工作示范县”。下一步，县委将持续构建县委统筹、政法牵头、法院主导、乡村联动、社会参与的多元治理格局，持续深化多元解纷“321”工作法，着力推广“1+

11+23”多元化解工作机制，指导、支持法院加强涉法涉诉信访办理，常态化开展巡回办案、庭院审判，就近就地调处邻里、家事、权属纠纷。二是回应群众关切。2025年以来，县法院累计审结民生案件524件，对经济困难当事人依法缓、减、免诉讼费39.23万元，追回农民工工资130.5万元，从严查处鲁嘉山殡仪馆非法集资问题，治丧费用高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县城人均治丧费用下降2/3。在此基础上，县委将进一步指导、支持法院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加强民生领域司法保障，妥善审理涉及教育、就业、医疗、养老、住房、社会保障等涉民生案件。三是守护生态底色。2025年以来，县法院累计审结涉环境资源刑事案件20件24人，判处生态环境修复费用96.3万元，全县空气、水环境质量保持全省前列，我县被评为省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工作“突出单位”，获评“第五批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下一步，县委将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指导、支持法院健全环境资源专业化审判体系，依法严惩非法采矿、滥伐林木、水域污染等违法行为，全面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和恢复性司法举措。

三、服务全县发展大局。一是赋能营商环境。2025年以来，县法院累计保障65家涉访企业正常运转，商事制度改革获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成绩来之不易。县委将支持法院持续严格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围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这个重点，建好用好“法治护企”平台，高效化解商事合同、金融借贷等纠纷，着力整治不正当竞争、非法集资、恶意拖欠账款等市场乱象，灵活运用“活封活扣”“失信惩戒宽限期”等善意执行措施，最大限度减少对企业生产经营的影响。二是护航文旅发展。近年来，我县先后获评“中

国县域旅游综合竞争力百强县市”“全国县域文旅融合综合竞争力百强县”，芙蓉镇获评“2025文旅品牌出海百强案例”。下一步，县委将支持法院围绕打造“神秘湘西·和美永顺”文旅IP，强化土家文化、非遗传承、传统村落司法保护，妥善审理文化遗产开发利用相关案件，健全旅游纠纷快速调处机制，高效化解消费服务等矛盾纠纷，以司法力量助力文旅高质量发展。三是维护社会稳定。2025年以来，县法院累计审结各类刑事案件381件，切实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我县获评“省平安建设成效明显县市区”。县委将进一步指导、支持法院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依法严判危害政治安全、经济安全、社会稳定的各类犯罪，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

四、广泛凝聚工作合力。一是加强队伍建设。坚持严管和厚爱相结合，支持法院加强高素质专业化队伍建设，完善法官遴选、培养、管理、使用机制，持续优化队伍结构，努力锻造一支政治过硬、本领高强、作风优良的法院铁军。二是强化要素保障。支持法院全面提升基层法庭硬件保障和司法服务承载能力。围绕数字法院建设要求，完善电子导诉、信息查询、诉讼风险自助提示、自助立案、卷宗复印等智慧设备终端，着力推广网上调解、电子送达等办案应用，提升审判工作科技化水平。三是营造浓厚氛围。指导、支持法院常态化举行法治宣传活动，以乡上语言普及法律知识，引导群众办事循法、遇事找法、解纷用法，涵养崇法向善的法治新风尚。

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市县（区）党委书记谈
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意见》

兄弟为盖房打起官司 法官调解缝补亲情

本报记者 刘 洋 本报通讯员 黄琳熹



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法官陈胜友（左二）和同事一起到现场查看通道占用情况。

黄雅琪 摄

连日阴雨过后，五月山城的空气格外湿润清新。然而，在重庆市丰都县高家镇石龙村一处农家院坝内，却弥漫着一股不同寻常的紧张气息。

“这算怎么回事？”刘二哥抚着斑驳的土墙，满脸无奈，“我和刘大哥是穿一条裤子长大的亲兄弟。现在他盖个新房，盖到咱和儿子家房顶上了，滴水、排水、过路，哪一样不让人闹心！”

事情源于2025年10月，刘大哥在自家土地上修建钢架琉璃瓦新房。因新房地势、高度均超过刘二哥及其儿子小刘的房屋，竣工后问题接踵而至：新房屋檐延伸至刘二哥、小刘家屋顶上方，钢架结构挤占原有排水沟，院坝栅栏门遮挡了通往山坡的主要通道……

刘二哥与小刘担心屋檐滴水会损毁房屋、阻碍日后房屋改建，多次与刘大哥沟通协商，却只得到对方回应：“我的地我随便怎么修，让我拆是不可能的！”协商无果后，二人先后将刘大哥诉至法院。七十载手足情深，因此产生隔阂。一审法院审理后认为，现有证据无法证实刘

大哥的房屋屋檐对刘二哥、小刘构成法律上的妨碍，依法判令刘大哥在十日内修缮相邻下水道，同时驳回二人其他诉讼请求。刘二哥、小刘不服一审判决，向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二审承办法官陈胜友认为，简单一纸裁判只能了结案件，却难以修复亲人之间的感情。为从根源化解纠纷，陈胜友决定前往现场开展勘验与实地调解。

清晨，陈胜友和同事抵达事发地，对三栋相连房屋逐一细致勘验，走访周边村民详细了解三方家庭的相处情况。结合勘验与走访结果，陈胜友决定将对刘大哥、刘二哥、小刘三方聚在一起，采取现场调解的方式化解这场纠纷。

“两位老哥，你们是一个娘胎出来的亲兄弟，周围邻居都说你俩大半辈子都相处得和和睦睦。现在为一条沟怎么修、一条檐怎么搭吵得面红耳赤，值吗？”陈胜友温和地开场，试图缓和现场的气氛。

听闻此言，刘大哥扭头不语，刘二哥依旧心存不满，小刘也说出了心中的顾虑。陈胜友没有急于罗列法律条文，而是耐心倾听各方诉求。

“我们今天聚在这里，不为争个你输我赢，是要找回比这几间房子更重要的亲情。”待众人倾诉完毕，陈胜友引导大家从亲情出发，协商屋檐、排水的整改方案，“刘大哥，修房子是你的权利，但不能损害别人的权利；刘二哥和小刘提出排除妨碍也要讲证据，这些法律上都写得清清楚楚。真要判，我们能判！但判完呢，你们亲兄弟、亲叔侄之间以后都不来往了吗？”

刘大哥闻言转过身，声音有些沙哑：“法官，我都半截身子入土了，新房子好不容易修好，您让我现在拆掉，也不知道以后还有没有机会再住新房子啊……”话音未落，他面露无奈，欲言又止。

为制定兼顾各方诉求的解决方案，陈胜友再次绕着房屋反复查看。针对排水问题，陈胜友伸手到排水沟石板下试探排水大小，并结合实际提出扩宽排水孔、调整排水位置的建议；针对房屋屋檐滴水及可能影响刘二哥后续建房问题，引导刘二哥主动考量退让方式，消除滴水隐患及其他妨碍。

经过多轮协商协调，双方情绪逐渐平复。刘大哥诚恳表态：“如果以后兄弟家房屋修缮，我们的彩钢棚影响到了他，我们可以自己拆。”对于栅栏门遮挡通行问题，刘大哥当场承诺，会保证栅栏门正常开合，绝不阻碍通行。看到兄长主动让步，刘二哥当即表示放弃其余诉讼请求。

最终，在陈胜友的见证下，三方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这场持续近一年的纠纷顺利化解，彼此心中的隔阂也随之消散。

刘大哥感慨道：“如果以后兄弟家房屋修缮，我们的彩钢棚影响到了他，我们可以自己拆。”对于栅栏门遮挡通行问题，刘大哥当场承诺，会保证栅栏门正常开合，绝不阻碍通行。看到兄长主动让步，刘二哥当即表示放弃其余诉讼请求。

所谓“心机商标”，是指经营者以误导公众的方式使用注册商标，刻意模糊商标属性、搭配诱导性宣传语、放大描述性词汇，将商标包装伪装成产品成分、工艺特性，人为设置消费“认知陷阱”，诱导大众消费。这类行为不仅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更催生各类不正当竞争行为，严重扰乱公平市场秩序，重拳整治已是迫在眉睫。新修订的商标法明确治理重点，提高查处力度、违法成本，细化完善全链条监管规则，兼具现实治理价值与长远规范意义。

“心机商标”屡禁不止，重拳打击势在必行。但要根除这类市场顽疾，仅靠单一执法力量，效果并不明显。唯有多方协同、精准发力，用心施治，才能实现标本兼治的理想成效。

一方面，要深化普法宣传，双向筑牢治理防线。新修订的商标法落地后，市场监管部门

人民法院作为国家的审判机关，要以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为契机，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全面落实“立党为公、为民造福、科学决策、真抓实干”的总要求，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通过狠抓审判执行主责主业，更好地履行惩治犯罪、保护人民、定分止争、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神圣职责，创造出经得起实践、人民和历史检验的实绩，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所感受到公平正义，推动人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高质量发展。

努力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厚植司法为民情怀。对人民法院而言，法院干警的政绩观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要坚决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深入开展“化解矛盾风险、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抓好规范化化解重点领域风险，让平安建设成为一把护佑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的利剑；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理念，依法审理好每一起涉民生案件，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要进一步加大对电信诈骗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增强全民反诈意识，切实守护人民群众的“钱袋子”；要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进一步提振市场信心、激发创新创业活力，助力企业家的创业、放心投资、安心发展，精准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让良好的法治化营商环境成为一张闪亮的名片。

做实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认真践行“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的根本要求。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最终要落到为民造福上。要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的工作部署，扎实推进繁简分流机制，真正实现“简案快审、繁案精审”；要进一步弘扬新时代“枫桥经验”，主动融入党委领导下的社会治理体系，按照“内部挖潜、外部聚力”的要求，积极参与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积极引入特邀调解员、退休法官、社会专业调解组织等力量参与调解，借势借力，把非诉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通过综治中心引导化解纠纷，促进实现“抓前端、治未病”；要坚持以全力、全程、全案为内容的“三全调解”，推动矛盾纠纷实现前端化解、实质性化解；要加强审判管理工作，建立审判质效数据会商机制，常态化分析研判审判运行态势，发现问题、找出原因、推动解决，以精细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管理促审判质效提升，坚决防止“衍生案”“次生案”“案生案”发生。

深入践行“如我在诉”意识，努力办好每一起案件。践行“如我在诉”意识，是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务实举措。要始终把人民满意作为标准，在依法审判的前提下，学会换位思考，带着责任和情感工作，把老百姓的急难愁盼当成自己的家事，在日常工作中多做一点、多想一层，让审判工作成为维护公平正义、传递司法温暖的载体；要综合平衡各方诉求之间的矛盾冲突，避免简单机械就案办案，多谋民生之利、多解民生之忧，努力实现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让公正裁判与社会公众形成情感共鸣；要在妥善办理各类涉民生案件的同时，将执行工作关口前移，通过建立“执行风险提示制度”，强化前端的审判多从执行角度去考量的意识，努力让换位思考的情感变为打通兑现权益“最后一公里”的切实行动。

加强司法能力建设，为审判工作现代化夯实基础。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必须用更高标准、更严格要求精进业务能力。要把学思践悟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司法能力建设的根本遵循，坚持“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要突出问题导向、实践需求，找准制约审判执行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堵点和难点问题，立足审判执行实践开展业务研讨和培训，积极构建“审学研用”一体化格局；要通过创新来破解司法能力建设中的难题。针对业务骨干工作需求，变“大水漫灌”式的培训为“精准滴灌”式的精准培养。围绕审判执行实践中的难点、热点问题，通过委托培训、开设论坛、邀请专家授课、积极运用案例库法答网等形式，让法官干警立足工作实际进行深度研讨，在交流碰撞中相互启发、提升水平；针对青年干警要求进步的现实需求，大力实施“助推中青年干部成长工程”，通过到基层和一线挂职、转岗等方式，进行动态管理和重点培养，让更多优秀人才在奋斗中脱颖而出。

（作者单位：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打击“心机商标”需要多方用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许朝军

送达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

杜军（加拿大）、杨坚：本院受理的原告杨俊与被告杜英、杜军、杨坚法定继承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增加诉讼请求申请书、补充证据副本。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本院定于公告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1号楼第十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无锡市梁溪区人民法院
阮俊彦（NGUYEN TUAN NGAN）：本院受理原告阮俊杰（NGUYEN TUAN KIET）与被告阮俊彦、袁母华法定继承纠纷一案，现无法依其他方式向你送达有关法律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向你方公告送达本案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该起诉状要点为：1、判令坐落于上海市徐汇区桂林西街111弄11号302室房屋中登记在张哲珍、阮福兴二人名下各自的50%产权份额由原告NGUYEN TUAN KIET（中文名：阮俊杰）继承，即上述房屋归阮俊杰所有。（上述房屋现估价为壹佰捌拾万元）。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你应当在公告送达期满之后的三十日内向本院提交证据，逾期不提交，视为放弃举证权利。本院于2026年10月9日14时在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龙漕路128号）第四调解室开庭审理本案，传唤你届时准时到庭应诉，逾期将依法判决。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吴建元（中国香港）：本院受理原告嘉兴久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被告蔡崇民、吴建元、刘佩萍、金奇、第三人上海从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受让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及开庭传票。吴建元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2026年10月9日14时30分在本院37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参加审理将依法缺席裁判。

清算公告

各债权人：2026年5月11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吐鲁番市高昌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高昌区人民法院”）根据吐鲁番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裁定受理吐鲁番市国信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第三人王亚涛、王俊杰、杨峰强制清算一案，2026年6月3

日，作出(2026)新0402强清1号决定书，指定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担任清算组，开展强制清算工作。清算组现就债权申报事项公告如下：一、债权申报时间：本次债权申报截止时间为2026年7月27日前。为保障债权人权益，债权人应当在上述申报期限内完成债权申报。未在上述期限内申报债权的，可以在清算组分配方案提交债权人会议讨论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求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申报债权的，不得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二、债权申报材料提交：债权人可以在清算组办公地点提交申报材料或向清算组邮寄申报材料，债权人可以邮寄方式申报的，请在邮寄单注明“国信小贷公司债权申报”字样，并保留邮寄寄送底单（邮寄申报材料时不得邮寄原件）。债权申报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红光山路888号绿城广场写字楼2A座4层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邮政编码：830009）。联系人：文子卓、蔺梅梅，联系电话：18099706680、19109912696。受理时间：申报期间工作日的上午11时-13时，下午16时-18时。详细申报文件请联系上述联系人。三、特别提示：1.债权人应严格按照本通知的相关规定进行债权申报，因申报人所提交的资料不符合本通知要求或未按要求进行债权申报，导致其所申报债权未被确认或产生其他相关不必要费用之后的，由债权人自行承担。2.债权申报不构成对债权的承认，对无效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已过诉讼时效的债权等）的重新有效确认。3.债权人虚报申报债权或提供虚假申报材料，损害其他债权人利益的，清算组将依法报送公安机关或人民法院追究其法律责任。4.清算组通过《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邮政专递、电子邮箱、微信、QQ、手机、耳机等方式发送各项公告和通知，如债权人因未能及时查阅上述通知/公告而导致相应权利的丧失，清算组不承担未通知债权人的责任。5.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将于2026年8月10日上午10时在吐鲁番市高昌区人民法院第七法庭召开，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如更改时间或地点，将由清算组通知已依法申报的债权人。6.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6.就债务人强制清算程序中的相关问题，债权人可致电清算组进行咨询。

吐鲁番市国信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清算组

公告

人民法院报2026年7月8日(总第10146期)

行政处罚通知书

浙江嘉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机关于2025年11月25日向贵公司送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杭临综执罚决字〔2025〕第000107号），你公司在收到该决定书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履行下列义务：按要求改正违法行为，将拆除的人防门（共4个门扇）重新安装并恢复原状。逾期仍未履行义务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你公司在收到该决定书后有权利进行陈述和申辩，请你在收到该决定书次日起3日内提出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不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为送达。

杭州市临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张启山（居民身份证号码：342822***4617）、王中美（居民身份证号码：342822*****4623）：**本机关受理关于你们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进行建设一案，现已作出杭临综执罚告字〔2026〕第000060号《行政处罚（听证类）告知书》，因通过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该告知书，拟对你们作出如下行政处罚：责令你们15日内自行拆除违法建设的构筑物；1.四层北侧砖混框架结构连建部分（面积为17.57平方米）；2.五层北侧砖混框架结构连建部分（面积为45.26平方米）；3.五层南侧最外圈浇筑平台一个（面积为5.46平方米）；4.四层南侧屋面搭建的铝合金玻璃护栏（长5.3米）。五层露台南侧搭建的铝合金玻璃护栏（长2.7米）。如你们对本机关拟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有异议的，应在收到该告知书起3个工作日内向本机关提出书面陈述、申辩意见，或到本机关进行口头陈述、申辩。同时，你们有要

求举行听证的权利。如你们要求举行听证，应在收到该告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提出，逾期视为放弃听证权利。逾期不提供陈述、申辩意见，又不要求举行听证，本机关将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为送达。

送达仲裁裁决书

张卓：关于申请人深圳市金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张卓之间借款合同纠纷案，案号为(2022)穗仲案字第10704号，仲裁庭由俞庆成立，该案由于2022年9月2日作出裁决书，并按照《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第五十七条规定向你方送达裁决书。现根据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的要求，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穗仲案字第10704号裁决书。请你方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到广州仲裁委员会领取裁决书（020-83282453），逾期则视为送达。

广东仲裁委员会
长沙经纬星河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本会依法受理申请人韩黎（身份证：130225*****5521）、毛雅致（身份证：430721*****0019）、廖昌萍（身份证：360312*****1035）、周军（身份证：430124*****6579）与你单位的劳动争议一案，现已审理完毕，因无法联系你单位，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岳岳人仲案字〔2026〕1548号、〔2026〕1549号、〔2026〕1551号、〔2026〕1552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为送达。你单位向当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

湖南暮雪时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21MAC0Y4187K）：本会已依法受理申请人田梦婕（身份证：430221*****3824）与你单位的劳动争议，因你单位未来本会领取相关法律文书，根据《劳动争议仲裁办案规则》规定，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及开庭通知（案卷号：岳岳人仲案字〔2026〕3148号）。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为本公告送达之日起期满后的10日内，本会定于答辩期满后第5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会仲裁庭（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银盆南路273号2楼仲裁庭）开庭审理此案，届时不到庭，本会将依法裁决。

长沙岳麓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周广玉：本会受理的申请人辽宁光耀传媒有限公司与你方〔2026〕阜单字第3号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仲裁庭于2026年6月1日作出裁决，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6〕阜单字第3号裁决书。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力。请你方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会（地址：辽宁省阜新市海州区矿工大街36号一楼，电话：0418-3332033）领取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送达执行文书

根据天津市红桥区人民法院(2025)津0106民初7620号民事判决书，现就本案主要内容公告如下：一、当事人：原告：闫森锁；被告：金鑫。二、案由：名誉权纠纷。三、法院认定的事实：2024年12月开始，被告在抖音平台通过发布寻人启事及在其本人直播间、他人直播间连线等方式陈述有关“锁子”、“37路划洋火”、“清泊洼劳动教养3年”等内容，无任何证据佐证，构成对原告的名誉侵权，应承担侵权责任。四、判决结果：1、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被告金鑫在抖音平台使用被告金鑫个人实名认证账户（抖音号：j17621311004576）发布经法院审核的道歉声明，向原告闫森锁赔礼道歉，道歉声明连续保留15日。逾期不履行上述义务，本院将在相关省级报刊或人民法院报刊刊登或者本判决书正文，费用由被告金鑫负担。2、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被告金鑫给付原告闫森锁因维权产生的合理费用7130元。3、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被告金鑫按本判决书履行上述赔礼道歉义务。本院依法刊登本判决主要内容，相关费用由被告金鑫承担。

天津市红桥区人民法院